

儒林拾要



73  
6806





儒林拾要傳



宣旨書錄

元亦官下... 林深國武庫... 苑才... 山李...

在令平... 捕... 逃... 救... 害... 人... 某... 法... 師... 身... 奉...

右... 傳... 人... 某... 九... 解... 狀... 俱... 證... 檢... 案... 日... 去...

... 道... 七... 教... 害... 傳... 以... 人...

... 道... 七... 教... 害... 傳... 以... 人...

... 欲... 有... 大... 約... 方... 應... 本... 勿... 誤...

... 願... 在... 某... 定... 有... 劫... 詐... 欺... 害... 命... 案...





門 73  
號 6806  
卷

林林要對



宣旨書極一

元弁官下 橫津國武庫那中山寺

應令早搦進教害人某法師身事

右得去月十一日法佛印人某九解狀備謹檢案因去

日武庫那中山寺某法師無道之教害傷供人

某九早故送牒狀受教每承諾之氣者早

乃傍受之誠款被石禁獄者也大納言藤原朝臣

某傳宣中納言藤原朝臣某宣旨願勅許教害人某法

黑川真賴藏書

黑川真道藏書



一本十一



師身速以下乞擗進之在而宣如許寺正承之依宣用  
之敢不亡逃川心宣

年月日 另 左少史小觀宿祿某

別為大細云

中山寺某法師某誠惶誠恐謹之

同德文概

攝津國中山寺概所大法師某誠惶誠恐謹之

跪泣 官宣旨事



被載去一日中山寺某法師每道令教害供

可人某死身早及送牒文之受敢無遂諾之

字者早乃傍某之誠恐微在禁獄其身志

早乃傍某之誠恐行在禁獄其身者

右云何日官宣旨何日外來附被載快某謹檢案內

件某法師日令逃脫平且被尋在地無毛踪

瓦仍跪以不請少件某誠惶誠恐謹之

年月日 中山執寺行傳灯大法師某請文



院宣

被院宣傳八情宮<sup>手二</sup>所司權寺主勝覺者  
內所中殊在仕者也依之仰<sup>作一</sup>於社家先日既  
被<sup>某</sup>浦于其店<sup>某</sup>不職年<sup>某</sup>下司<sup>某</sup>來与百姓未  
同<sup>某</sup>念令限百姓不受<sup>某</sup>猪<sup>某</sup>是之由有<sup>其</sup>其<sup>所</sup>  
事若<sup>某</sup>實者在以<sup>某</sup>不<sup>某</sup>尚也<sup>某</sup>早如<sup>某</sup>元之<sup>某</sup>在  
百姓之用<sup>某</sup>猪<sup>某</sup>是之由<sup>某</sup>知<sup>某</sup>下<sup>某</sup>司<sup>某</sup>某<sup>某</sup>之<sup>某</sup>由  
院宣也<sup>某</sup>以<sup>某</sup>仍<sup>某</sup>執<sup>某</sup>違<sup>某</sup>也<sup>某</sup>件<sup>某</sup>

月日 散位高階某奉

八情宮寺別 尚信都 內房 政所

誦文

八情宮寺別 尚信都 內房 政所

跪請 院宣事

石玄<sup>何</sup>一日院宣<sup>某</sup>一日到來跪<sup>某</sup>心<sup>某</sup>前<sup>某</sup>請<sup>某</sup>如<sup>某</sup>件<sup>某</sup>作

彼<sup>某</sup>亦<sup>某</sup>此<sup>某</sup>者<sup>某</sup>此<sup>某</sup>一<sup>某</sup>兩<sup>某</sup>年<sup>某</sup>号<sup>某</sup>欲<sup>某</sup>而<sup>某</sup>加<sup>某</sup>下<sup>某</sup>法<sup>某</sup>令<sup>某</sup>對

押<sup>押一</sup>不<sup>某</sup>為<sup>某</sup>上<sup>某</sup>既<sup>某</sup>以<sup>某</sup>此<sup>某</sup>間<sup>某</sup>之<sup>某</sup>逐<sup>某</sup>逐<sup>某</sup>之<sup>某</sup>也<sup>某</sup>承<sup>某</sup>之<sup>某</sup>隆



然宣下有限早如元之及后百此可用德是之  
由下下知仕宜以此有不可之振被德

奏闻者志不作也某被惶被思得之

月日

别尚法中推大信如某德文

院廳中下文

院厂下山踏寺来令堂

志令早山之進 仇伊回陽四十年後村事身

右得阿文兵持尉良光解於傳謹檢案內先日

革院宣王父之將令石進後村身之受教

不取外使者友三人散之陵礫平地之依地於年

子能去移之德華既之遠勅者也且為後代

戒建各被石禁獄者中納言藤原朝臣某

傳宣仲俊村身眾科不控者也因茲出首

以長者宣度之擬石進之處堂治拘朽掃下之

未石進之案是是罪奉急緒胡成氏建

以不之石進之在石進也仲堂互承知依宣



用之教不亡修錄以下

年号月日

知家奉

别尚

清又

山階寺东金堂

衆著

奈誠惶誠恐謹言

跪清院庭下又事

左去何日

融

院下又日

何日

何日

淨考案內侍俊村老先年以能為此他人  
聊依現不尚之停止彼夢人之職之後一切無  
進山隨予在耳乃然那至尚甚培人  
程候彼也在此風學老付信不可移身於高  
堂象亦何可拘借之不在進早是別登奉不  
實之甚也仍任實正跪而清如件 誠惶誠恐  
謹

年号月日

山階寺東金堂庭木清文

五



官符

太改官符

左京職

庶令早修治防禦鴨河堤岸之於被損事  
 牙堤頹塌破別是防鴨河堤之於緩急也然  
 中在早霖及地震之於損之於防堤之  
 是之故不奏之而強冰一人之欲在方備也若早  
 不論在少女擇者賤東西舍力而小同各防河堤  
 之提將成堤壞恢復之柳乞也我察此符到

准狀以符

年号月日

百清文

官位姓名某職

本跪請

官符事

右去何日官符同其日

宅堤頹塌破此一人

不合刀平者



如件某做控喊召簿之

年号月日

令旨

五

奉 令旨俾某日涉行所也彼若奉出奉<sup>供</sup>装束  
料上亦八文给收丁之朝日以前<sup>若</sup>一被<sup>一</sup>调进<sup>一</sup>  
百宣出仍概建如件

其月日

姓名么奉

请文

官位姓名做控喊召簿之

跪请 日令旨事

右去何日令旨之日亦未既以不请如件 百是上  
亦八文收丁是奉亦为因内无捕市课不能  
交易例进涉奉真者皆属给也然例定上  
且采亦亦亦一之调色之以此旨可令奏进  
给某做控喊召簿之

年号月日

官位姓名么请文上

七







親王宣

若俗言云親王家下也

波沙室作云乃者大方法師依而身音有了湯可了  
下白也乃勢源者集是市房人也中觸事  
者下至用念之也不作也仍執蓮如件

九月日

權寺主集年

乃勢源大市及宿

清文

跪結

津教書事

在考何日沙教書今日到來仁沙教書音之  
存用其念候仍跪祈清如件集誠惶誠恐謹之

月日

源：——清文

同定八沙下文

八

一不親王政而下 大和國竹田所居

忘念子今明忽念系沙是問其与別音子依母相臨事

右彼等依相臨等被盟也中有其間不穩使事也



某月日之內企某河之改号... 宜承知不<sup>子</sup>透失心下

年 月 日

别 尚

一不親王宮政而沙下又事

右去何日沙下又今日... 因改等具<sup>子</sup>系河任者也仍跪所请如件

某月日 竹田所<sup>上</sup>官亦<sup>上</sup>清文

関白宣

被殿下... 某月日所以也仍執在如件

月 日 后通清<sup>某</sup>于<sup>年</sup>

源式部大夫友



僅語

涉教書事

右任所教書之方以日寅一照之子余是仍謹  
不語如件誠收誠恐律之

月日

散位源胡臣 果語又

同及下改而以下又

長者及下改而下

山階寺東金堂

願令子石進葛下郡中云拜為象事

右件象象

宣旨波在之交河東金堂象字

涉池象人之隱居干寺中拘惜之不和進之象之隱

便事也何如振寺之極威可之懼服之嚴懲或

者速心之以此日忽之令石進之也下宣如件

宜承知教勿違失以下

年月日

初象事

別署



謹啓

長者宣事

右去月何日朔長者宣七月何日  
如件作宗室物能乃家人依不計衆不劫而  
之放出於下於承宣方之援令界山傾十遠津  
河河張四今能中風閃然外甘故山不被召乃欲於  
當堂衆七放衆不終在衆山者也以此方宜放衆為已  
堂衆成衆忠衆厚衆自衆出衆於衆宣衆為衆堂衆金衆堂衆宗衆人衆

月日及下 山階寺東金堂前木信文

別當宣 十一

被別當宣稱抄津國甚為小衆供沙人某丸由  
言本冠者某放人令疎疎疎之也有其所早令在  
進某下手人停指款指障不之進川色而足  
仍執送如件

月日 一 年

謹止高本冠者反



謹請

別書宣事

右去何日別書宣今日必未可佳如件拆下  
右日七右進之受項海手之万死一生也  
三日之乃如療治之存命之後之  
不及於緣者也以此有之純結給源某  
之

月日

源之——讀文

檢牒透使厂下文 十二

檢牒透使厂下 抄津園多回館

應被早搦進強盜本集身事

制下 強盜文名洎又一紙

右得去何日加與丁反久解快再謹考案內者  
何日夜大強盜打入友久他宅令殺害友久  
妻子二人早即逃得一人早真  
捉之問之皆是多回為人後重之良從也



伏案上所行夫一不洞洞一者錄其方多治是世間之謂也  
然滿堂恐振和之武威多夫濤之云人何况平  
氏宁者早且為傍家之賊正彼犯人亦一欲  
被禁獄者必解心志眾科不將速任任及旨  
云云之重而作如件臣承知不其速失故下

年月日

檢水邊使別南及年一刺國之曰

得法

使入沙下文事

右去何日而下文旨亦未就收我亦謹考  
業內如與丁友久申狀無一不矯請其故何忘件  
夜強盜依之迫隣合者而進酒之受教下  
沙領揭以園園境內之進進入年件一人子負者乃  
真節從今故不任人也爰今力換人他心候申等  
實還不折奏事子實眾代者以言被經奏聞



去元作憲法仍得而請如件

月日

源——請文

國宣

十三

被國宣傳來何日字仍 却使出京之任例

明石驛難事宜對押之令勅仕每子所限不終

系不隱便今年相<sup>者</sup>勵之改下字之也

仍執是如件

月日

此各申<sup>年</sup>存

明石鄉司度

謹請

國宣事

右去何日國宣之日別來件驛難事但先日

國宣之旨其懈怠之令勅仕之也兼日令下知力<sup>宿</sup>

祿等假早之重有以名何存沐畧年仍謹

所請如件

月日

明石鄉司平△請文

十五



八宣

十四

廳宣 為守不

可令早任先例引幕左近場相模人縣惠免田浪事  
右憑依乃家早免田八十町浪人八十人但先例可令  
引幕之狀如件為守不宣承知依依宣用之以宣

年号月日

業迄

守夜系羽后某判

為守不存極

十五

為守不下 依用卿

可令早忽預遣沙年貢池未進事

右池未何日 狀如件其不之至引以下

年号月日

為守不存又託

為守不存

可令下仍因難免某例給米十石事

看件未將礫未進下令下仍之狀如件以存



年号月日

藤原朝氏判 目代

有牒書樣

十六

戶進傍有牒 孫津國法

應令早引幕相摸人寂手懸憑免田八十町派人承

牒件免田派人以懸憑懸可令引幕之先例懸引

日等皆而令引幕也自餘之例不違乞奉仍

牒送外件乞也傍察狀牒例奉仍以牒

年号月日

左大将

牒狀

十七

紀伊國国津石牒 大和國葛上郡 衙

不被早擲送殺害人某身事

牒去何日責所任人某乞殺害當所散仕男

某輩苟彼某者八情官神人也於正八情官

侍大神宮西社神人殺害輩者獄定徒遂七年

十七



即而不出天下大赦死流刑以海内遠流  
無期之罪也速以被擗送若及逐引去絕  
奏中付使聽之否不送也以此牒送如件 鈔也  
衙察狀放勿被拘 惜以此牒

年号月日 八情官寺候園內牒

返牒

謹請

園師 苑末牒事

右去何日牒今日奉附被裁狀謹檢案用件

下<sup>イナ</sup>手人者更非南<sup>カ</sup>北<sup>ク</sup>任人重下高客也為賣買

能令<sup>カ</sup>聖<sup>カ</sup>德<sup>カ</sup>思<sup>カ</sup>早<sup>カ</sup>以上治畢且被<sup>カ</sup>存<sup>カ</sup>於<sup>カ</sup>在<sup>カ</sup>地<sup>カ</sup>色<sup>カ</sup>障<sup>カ</sup>者

豈有<sup>其カ</sup>某<sup>カ</sup>既<sup>カ</sup>早<sup>カ</sup>仍<sup>カ</sup>不<sup>カ</sup>預<sup>カ</sup>如<sup>カ</sup>件

年号月日 大和園書上邪返牒

御書

十八

被某反作傳明日跪鞠之所會也中何許之令

系入給之由所也仍執送如件

十八



月日

姓名某

某及

清文

障清

御教書事

左澤而清如竹如石一為脚氣文發每事一  
家腹能於依來有他企系入謹一節百鞠  
位也心以披病可也某誠出薄

月日

姓名某清文

奏狀

十九

正五位上行民部大丞大江明臣胡從誠悅誠也謹云

請殊嘉

天恩拜任區職狀

右謹檢先例月此省區開榮壽去皆云災

惡候但天似胡絕布席門裏高風嗣裁是方

寸之勤歲月多積然天性素頑頑吏幹幹五疎赤憂分

亦水敢不示方今急母在堂春秋八九志病暗

十九



期<sup>湯</sup>為柔不靜的經意<sup>忠</sup>於天<sup>忠</sup>的<sup>十</sup>年長政者  
於<sup>和</sup>的<sup>日</sup>短而謂<sup>亦</sup>負<sup>款</sup>至不<sup>扶</sup>任<sup>者</sup>也  
乞<sup>清</sup>天恩<sup>謝</sup>將<sup>任</sup>溫<sup>職</sup>且<sup>貌</sup>稱<sup>奏</sup>於<sup>風</sup>樹<sup>樹</sup>且<sup>年</sup>  
見<sup>貞</sup>心<sup>於</sup>嘉<sup>弘</sup>明<sup>終</sup>誠<sup>惶</sup>誠<sup>心</sup>得<sup>之</sup>

延長二年二月日 正六位上<sup>六</sup>行 一 事上

解狀

官位此名解申進 申文事 一 年五  
請被特蒙 鴻恩任解狀方載定 一 申悉狀

右謹檢業內 一 申事 極慈也 望請 鴻恩 早日  
道規 將被 裁<sup>任</sup> 仍勤<sup>任</sup> 事 伏以 解

年号月日 官位姓 右 上 何 狀

又 錄

某卿 庶官 百姓 等 解 申 請 奉 家 政 不 裁 事

言 上

三箇條

一 請 被 殊 裁 斷 一 申 子 細 事

大 謹 檢 業 內 一 申 事 極 祈 也 早 任 道 規 欲 被 裁 免 年



一請被同裁定申慈事  
右清案改事 彼條法照例也但先例早欲被  
裁先矣

一請被同裁許申事

右狀<sup>伏</sup>推日記放彼事者至慈也且無違逆將  
被優免而已

以前之條一之為裁裁定台土以件以解

年号月日

某庄公文姓名判

又據解

某所居住人某解<sup>兩</sup>申請有及以不裁事

請被殊回推先例裁許申事子細狀<sup>事</sup>

右某<sup>副</sup>進證<sup>久</sup>等<sup>イニアリ</sup>貫申事 慈中大慈也宜請

早<sup>重</sup>慈息被裁先者將作憲法之不受<sup>重</sup>

海念<sup>官</sup>仁人有勇矣以解

折紙

下



姓某言上

乃某新申等道子細事

件子細極矯飾也且被乃放在北文無其

陰欲不致招及涉不審者連被在對面方

不知被皮是冰言上耳 姓名申

此真中

未何日然聖治河根料事

件河根料米凡不及一候其攻何者所念何米

皆令逐上畢放自此者一人不珍乃助身命

羅八山林能以此者欲被投處而已

陳狀

源乃光謹陳申

并申化右安構陳計刑中人委子細事

右云何日若安解狀今日到承能被我狀乃

光澤考案內件人委事能應從也右云對面

之其後在仍任矣云陳申狀如件以陳



年月日 源乃克之狀

又標

姓某陳申

犯在安云道申狀事

右經被載伏得考案內件事控云及也案

之實之罪科處<sup>處</sup>盜犯<sup>行</sup>逃仍<sup>行</sup>其禁戒或

官語早被<sup>同</sup>以<sup>同</sup>汪將交其仍仍陳申兵部

年月日 姓某

齊文

竊進 私行田畝事

今壹所者

在某國某於某店內但於田代荒熟負收并

四至阡陌亦者見千<sup>千</sup>本公驗仍不能<sup>以</sup>

右件田畝者其元祖相傳之私地也然乃舊

涉與相副本公驗竊進于某人早祖本司

職云某子孫亦承不知<sup>以</sup>不可有化坊仍



乃向後之化文寄進之狀也

年月日 姓名某判

寄進 在園一所事

在某園某部内字某庄但於回代荒  
熟真故者見千本券面矣

右件庄者重代相傳之私成也而乃某現  
尚二世恙比成并相副本公驗而寄進也  
某字也但於地預賦者某之子孫相承也

既仍仍乃向後永院寄進之狀也

年月日 官位姓名判

去又 古又

遊進 若田事

合何町者

在某部内字某九名某園某里某坪五反田  
故坪五反畠

右件若田依不堪公事永遷進之狀也



年月日 官位姓名某判

送文 方五

運上某國某那某年某月某日貢米事

合何伯解者

右以概取某運上如件

年月日 云文姓判

下目姓判

鄉司代姓判

運上某國某那某年某月某日貢米事

物

右進上如件

年月日 浙厨款某上

貢上

物

右貢上如件

年月日 浙厨款某上



奉送

以布施米一石

右乃某以布施奉送如件

宣年 月 日

姓名

完乃给田事

其

合之所者

在某河庄内高公里坪何田彼坪何田

右乃侍系之给田完乃安如件

年月日

在上判

完乃合字私便田畠事

在某國公郡公河庄内

公畠公里公坪一町田比至

限東——限南——  
限西——限北——

彼畠彼里彼坪一町畠比至

右田畠者某先祖相傳之私領也而依有事緣

不完仍予某人之實也故不下有他防但於本公



驗依乃連奉不能副後仍為後日沙泥充文心  
伏為件

年号月日

姓在判

下文

七

某及改而下

某沙大官等

可合不汝治進某物事

右件物事何日以前了之沙治進此件所為  
宜承知及勿遺失改下

年号月日

在上判

下其沙大官等

可合不忽採包以材某年

年月日

在上判

處分帳

八

處分帳 松領田地事

合考可者



在某國之郡之庄之園之里之坪字某田

已至 限西 限東 限南 限北

右件田者某之祖相傳之私田也而相副中券

處分于女子早仍為後日所治處分之狀并

心處分

年月日 姓某判

處分調致資材等事

合

金銀錢壹懸皮子

右件資材亦為女子之令處分也此子散之

後仍仍為後日所治處分之狀并

年月日 姓判 婦男判

讓狀

讓子 和領田島山林等事

合壹町者

在國十那十 內但日代 處分收并











伏如件

年月日

姓之判

或進程子五人身事

又姓某

右为一男某今被罪科難免或進身人

身之伏如件

年月日

姓判

紛失伏

理某解 申請在比認人判以事

請殊象

廣恩年請在比口若判備說文

私領田白田驗紛失伏

右詳考案內云何日之夜力強賊被盜取

詞度文書亦平清場在比口判將備後

代之悉跪而後若与号有券契被妨之

者即交於盜犯以不之用之仍立紛失之狀

如件以解

年月日

姓之判

卅一







但於中云濠者依有 似也 不能別 至後  
仍為塔日沙所新立券為據此件以解

年 号月日

賣人姓名判

沽却私山世年

合意不者

在 一國 一鄉 一庄內

地至 限東 限西 限南 限北

右件山地者其先祖相傳之產也與依有之

要用以直 一物限永代相副本公驗合沽却干

某人 仍力將來 絕久敢券文之狀此件

年月日

賣人姓判

一男姓判

系地券

沽却 私地年

合意戶至者 奧十丈

在 九系 坊土所門南坊大宮東角西一竹一門

廿三



右件地者先祖相傳之私領也而有要用隱限價便  
至甲物承所令沽却十人之間實也但放所不所驗  
者依有類地不能割改仍而後日沙沽所仍所免所  
畚文狀如件

年月日

姓一利

置文

定置某市元斗代事

上田 云斗代  
中田 比斗代  
下田 三斗代

右園衙之昔不論用田地好為薄派去斗代合量納  
官物者之列不堪姓百姓亦多之以逃脫因茲今私  
号之附而所底興興後不定置也末代飲之承  
不破破法例置文狀如件

年月日



在上判

任

六

某殿政而下

某涉亦官等

補任政而職事

麻原某

右人乃政而職之執事亦官亦官  
承知以用之政補

年月日

在上判

下

補任下司職事

姓名

右人乃下司職之執事亦官亦官  
承知以用之政補

年月日

上判



補任 權行事 職事

姓名

右人亦權行事 職在鄉區承知依件用之不  
下遺失故補

年月日

上判

右為

廿七

右署府正六位上平朝臣

平治元年二月十六日

正六位上藤原公

走久三年十二月十八日

貢

藤井正友

生年廿歲

年月日

志列

廿八

左邊門陣大番右直人志列



次才不同

正月 原山 年 二月

件系鈔記

原山 一

平之 有原之 三月 中系 記 一 余月准之一 年 十二 月 也

右各守 緒 書 次 才 無 忘 胸 之 勤 仕 快 辭

年 月 日 始 之 姓 一

宿直書文 二十九

定侍宿直信書事

次才不同 二月 十六 日

一書

源 一 一

二書

中系 一 一

源 一 一

三書

記 一 一

金書 准 之

記 一 一

右各守 次 才 無 忘 胸 之 勤 仕 快 辭 始 之

年 月 日 始 之 姓 一

日記

四十一

次在 田 邪 美 信 之 野 間 口 記

三月 三日 始 精 進 之 日

同日 朔 色 夜 夕 忘 也 山 宿 同 又 夕 忘 也 山



同六日朔真院信  
同七日誌堂祀錄  
同八日遜局志神聖容  
同九日石刻下志在田  
今等日死者必無武法只立口而強記要事也

目錄

四十一

今十卷目錄  
才一官位  
才二職貢  
才三神祇及信庵  
才四戶賦役  
才五選教  
今葉目錄者循卷篇章立也

下文

四十二

二卷

中卷一

卷一

下  
公府公文刊

下  
之子在說云今百年首末進不結解勤又事  
在此十年之方一切不進說結解又之系不實也  
早以今明之商中結解之狀也

年月日

上所

下所

下  
會細承何事







十石 七月二十日 枕五其上

十五石 九月十日 枕五其上

右位進出件

年月日

下帳 四十六

進進公國公涉衣公年以本日記事

合

十石 四月十日 公九積

十石 二月一日 公九積

十石 八月十日 枕五其上

十五石 十月八日 枕五其上

十石 三月十日 公積

十石 四月二十日 公九積

右位進出件

年月日

預文

先子深胡氏至心合孝而自佛云其以獲氏鄉之  
入胡塞心付秋鷹号逐為法孟孝若之出秦  
國也依晚雖号將逐來唯一云不吊忘是生死  
之方与已方今有一人鐘也以此九泉之多載是



我惟移汝汝未禁之延碑<sup>碑</sup>某<sup>某</sup>件<sup>件</sup>肝<sup>肝</sup>不<sup>不</sup>世<sup>世</sup>被<sup>被</sup>延<sup>延</sup>  
春仍奉送立佛<sup>供</sup>奉書<sup>寫</sup>之經<sup>經</sup>即掃<sup>掃</sup>聲<sup>聲</sup>定<sup>定</sup>之方<sup>方</sup>  
門<sup>門</sup>教<sup>教</sup>辰<sup>辰</sup>法<sup>法</sup>春<sup>春</sup>之<sup>之</sup>亦<sup>亦</sup>道<sup>道</sup>作<sup>作</sup>乳<sup>乳</sup>十<sup>十</sup>号<sup>号</sup>号<sup>号</sup>客<sup>客</sup>伏<sup>伏</sup>乞<sup>乞</sup>  
一宗妙典照見弟子之丹誠成德亡者白<sup>善</sup>

年号月日 弟子三反行大綱言深期長之教白

敬白

勸化若林事

廿八日

- 一奉送立操年寸皆全之佛像一解
  - 一奉書字妙法蓮花經<sup>一部八卷</sup>開經二經阿彌陀般若心經等各一卷
  - 一奉送立石塔百基
- 以前古根甄錄如石塔以<sup>此</sup>塔<sup>塔</sup>告<sup>告</sup>前<sup>前</sup>迫<sup>迫</sup>白<sup>白</sup>區<sup>區</sup>  
也<sup>也</sup>足<sup>足</sup>捧<sup>捧</sup>切<sup>切</sup>德<sup>德</sup>人<sup>人</sup>之<sup>之</sup>分<sup>分</sup>奉<sup>奉</sup>實<sup>實</sup>是<sup>是</sup>文<sup>文</sup>悲<sup>悲</sup>也<sup>也</sup>之<sup>之</sup>子<sup>子</sup>  
嘉<sup>靈</sup>次<sup>次</sup>修<sup>修</sup>之<sup>之</sup>甲<sup>甲</sup>之<sup>之</sup>七<sup>七</sup>竟<sup>竟</sup>乃<sup>乃</sup>至<sup>至</sup>有<sup>有</sup>頂<sup>頂</sup>之<sup>之</sup>乃<sup>乃</sup>平<sup>平</sup>字<sup>字</sup>  
利益敬白



年月日

况頌文

四十八

一代教王新天巡年尼位五恩法仁王設若今案小字  
於文名四言元有對調琴也

表白

四十九

夫心丹生大德思乃平地平外常一拜  
完云之莫王三層接此依古塵卿訪垂跡又  
天照太孫小妹妹施承美駿於期起有年

因茲今一法結擅那乃三世安示殊掃三善伴  
日之良辰敬展儀讀序席然別神室香  
飲享人益被真妙旨趣不二水奉儀之家

馬

諷誦文

五十

敬白

諷誦事

之家底信沙布能百端

四十二







起后惟利也仍立於此右敬白

年号月日 信公大德主姓敬白

新莱文 五十二

敬白

奉禁所種之雜物不奉

一菓子三種 梨子 枣子 柘板

一精進物三種 牛房 河骨 蓮根

一奠物三種 鮓 鯖 鮒

右禁斷之志者仍乃信心大發至公身安

秘奉平也仍禁斷之狀如件

年号月日 信心大發至姓公敬白

御所文 五十二

敬白

然聖三權現奉依物奉

御灯油三年

御幣紙三年



御花年之序

右乃現世安穩後生云處奉依此件

年月日

信心大施至官位姓公敬白

祭文

九十四

再拜維當日本國建久元年歲次庚戌二月  
是已卯撰定吉日良辰坂王博南甸海戶氏何公  
公村令孫任給信心大施至官位姓某氏洪潔  
牛珠致丹誠有入中於尚社給之令生志

何者口來惟吳頻示夢想不勤卜巫祈  
長多凶少吉之依一海費珠榮幣帛亦  
得酒醴等之禮奠忘奉謝尚祈鎮守六  
所權現之廣而抑銷天致祥莫之祭祀  
除厄續命格有所祈思是以慎而相贖  
大戊保去驕而不恭帝也後震既知非  
鬼無多聽之云歎見之况乎以或勤之上  
天昂驚以声呼之慮之必慈故今致



敬謝皇天冥感年乞新宗廟早無明察  
將為神恩降格

年月日

官位姓名

天判 祭文札

五十五

謹請大梵天王 謹請閻魔法王  
謹請慈野金華 謹請上帝 敬天王  
惟當年走久元年十二月三日辰合祭  
簿上云道冥官簿上日前因縣

本

謹請大梵天王 謹請上帝 四大天王

日月 閻魔法王 五方冥友 府君 丹生 高聖

泰山府君 司命司錄 冥官地神

神神八神 冥官地神 冥官地神 冥官地神 冥官地神

丹生司錄 冥官地神 冥官地神 冥官地神 冥官地神

冥官地神

惟當年走久元年十二月三日辰合祭 冥官地神 冥官地神 冥官地神 冥官地神

申若故事 令過祀者 上件神司 冥官地神 冥官地神 冥官地神

年 月 日 姓某判

祭文 五十六



敬謝皇天冥感年乞新宗廟早無明案  
將為休息禱格

年月日

官位姓名

天判 祭文札

五十五

謹請大梵天王菩薩閻魔法王  
謹請慈野金華薩上帝秋天王  
惟當年建久元年十二月三日庚辰合祭  
禱上云道冥官禱上日前因縣

祀大天王 泰山府君 丹生 高聖  
依奉命返祀者得冰符在三日在七日內果身允  
日月 五日 生 司命司錄 玉律鎮守  
八宿 陰寧地祇 疫神  
方以千每毛穴可象者之十六尸王之神  
八丁之七道德神也而德如伴

年号月日

姓某判

祭文

五十六







若有不系之輩高師處千保教乞刀底不  
日下考對之者也仍不迴出件

年月日

進討使深羽臣到

頭羌帳

五十八

桑師寺

羌定明年依正教書本

信賢考

信良卷

右依恒例羌定三於如件一

歲次庚子月二日

大行奉

十八善祥

請定文

嘔請

明日往生院念佛衆事

勝蓮房 蓮桑房



右明日值高院先王忌日被修一晝夜不斷  
念佛仍各次實一點可被衆會之出此件

五月 日

緣起

一乘筆修行者良賢謹言

抄紀列在田郡下津野村小松林之中有一  
祠燎火引而燒之已畢其後徑西三日良賢  
夢被燒祠之跡有一貴女一脛而歎息

時良賢問曰何人乎女答云我是此邊土浪也  
燒宿屋而所々踏躡若汝有慈悲者必助我  
又我持本尊有志者令拜明日午候必可  
待將往於汝房之夢覺即存奇特試相  
待之度如夢告果而貴女來寢食忘之後  
自懷中取出鏡一面与之見則有銘也錄焉  
王子哀燒而面不燒取鏡安於持佛堂  
婦欲令會款之度貴女忽然而失驚貴而



俄草創社壇豈被鏡以來利生嚴重喻  
如谷心響如驗揚馬死似影移水是以  
當卿之願主施入神田一町名稱燒野差王  
子仍為後代注中狀如件

勸進文

勸進上人良秀謹言

此上人下書事不<sub>レ</sub>沙門上書  
ハキリ全議ノ心ニシムケリ

請特蒙十萬檀那助成終補一間四面蓋

昔昔堂一宇狀入

右於三上郡有一宇堂星灰久迴鴻基之礎瓦  
既落地屢荒猪鹿之栖不賴予每此緯無不  
願款目之勸誘十方之緇素將遂一堂之修  
覆庶幾諸大禮那早答誘進縱尺寸之布  
鐵紙才升之米穀且予斯善伴遂我願彼  
干雲之山所成一篲之土也沒日之海豈非牛  
涔之勢乎能察此喻勿倦助成然今錯緣人々  
現世百年之間傳珠履錦璋之風未采憶劫



之割見在養知足之月仍勸進之狀如件

年号 月 日 勸進沙門公謹言

奉加帳

寺修造結緣奉加帳事

合

奉加米十石 右兵衛尉源朝臣公奉

施入文

敬白 三十一日 堂呈 又久 與 基 公 奉 美

奉施入戶帳事 下 合 賜 公 之 奉 由 料

右為信心大施主姓某息災延命增長

福壽安穩泰平恒受快樂奉施入之狀如件

年号 月 日 信心大施主姓公敬白

敬白

粉河寺

奉施入燈油新畠一町事

右施入之志者領知一町之陸田何用当来



助躬之資糧不如枕干眼之常燈將元  
長夜引導之秉燭矣奉施人之狀如件

年号 月 日 信心大施主公敬白

結番衆帳

定

某寺 每月八日藥師講頭結番事

正月僧某 二月僧某 三月僧某

右各守次序無懈怠可令勤仕之狀如件

本寺 始之

定一某寺復衆等事

合一里

僧良譽 僧賢秀

右復衆等所定如件

今業諸寺奉堂衆帳各可准之

過去帳

成道寺 念佛衆過去帳事



如合... 比丘...

比丘... 比丘...

檢田取帳

注進 某年某年檢田取帳事

合... 某年...

一畝一里

一坪一町... 某九...

右依例注進如件

年号月日

公文姓判

九帳

注進 公所... 檢田九帳事

合泰佰町者

除拾伍町

常荒二町

不作十丁

河成三丁







雜物請文

謹辭 請申

物事

右物以後日儘可并進之狀如件

年 月 日 行 武 伯 姓 判

文抄

姓 某 解 申請 泐 出 奉 采 事 判

合何解者

右件米以來秋之時加五把利可令并進  
之若令致封捍者為質券免進版卷  
一領未進年換之時可令流進之狀如件以解

年 月 日 姓 某 判

運抄放

檢納 國富米官物米事

合何宿解者

右以擬取且運上如件

年 月 日



上判

細 〆御在當年官物米壹石〆名上  
年月日

公文姓判  
下司姓判

照定札文

照定 〆元名作田事

右依不并進年、所當照定如件

年号月日

上判

制止札

制止 山林木事

右今日以後於此山林截樹木事者可令  
曳百足科料之狀如件

年号月日

上判

結解文

注進 〆御在年官物米進米在勘文事

合



忘輸田貳佰町 五斗代

所當分米一石 所湫五百石 米進百石

可下

十石 拙人丈夫未食物十二月二日在湫下文自案唯之

十石 替米新公元請十二月所下文

已上何百所下文借下

右結解文略注進如件

年号 月 日 姓 判

同日注記 此公案元

今月何日某与某同注記

一某申狀云

去月何日夜勾引童女一人於夜代令賣引

某已罪逃去也早且被北區件童女且被殺

加人賣之誠者

一某申狀云

件各極虛言也無指他人以何為實 唯是



為令換人任口憶憶如斯斯不之何申也奏其  
實志法策有制早任憲法欲效不悅人  
耳又又有慶因之

明法勤狀

謹回從令吏申親重存生時乃壽子受分  
五回口面一字死云早而年耳被不存干父  
不隨順子兩出早橫致妨之糸未知其理  
早知法意將令吏是以此免僅問イニヨリ上テラ能問

狀案法意存子而肯父命乞八逐之例  
也此文存生之時彼不孝不向親之子  
丙捍妨純母乙屬分之糸已肯法令者  
也仍任法中之不指後象云不違下之  
孝耳

嘉應元年二月日大判事 姓△ 詳却

謹問假令祀文申建開日依字係之  
以相傳財物亦知恩志勤候日法身



南准子平 依解神事 不知法被持色  
上降旨

宣德二年八月<sup>十一</sup>日 皇受大祚宮<sup>祚</sup>祖<sup>祖</sup>區<sup>區</sup>冥<sup>冥</sup>集<sup>集</sup>  
答就問狀業法意力父母忘日之子<sup>成子</sup>的祖  
父母忘日之孫但勒依佛事之日自身  
行其佛事忘不<sup>不</sup>業大祚宮欣

如文

六十一

今有郭月娥人隔垣吳門家長有釋名

少<sup>二十三</sup>公如中 謹業法令廊月有釋人隔垣

吳門文水忘限矣

上業<sup>月</sup>如文忘或云陰陽女云送家乃玉明  
法如如未諸道尋不審事 乞也仍略

諸書<sup>諸</sup>籍序孫

六十二

南十二月之加獲重八十 諸祭礼云  
一身一勾其詞云

某



序曰——干時年号月日也  
余——仍有化見恥勿出外  
益同——勤成三同名四上文云尔  
夫——字以根籍勿及他見矣  
建仁至成之年沾洗甲辰日詣白之寺之  
灵砌念兵誓弘之摩耶之孔係五智  
之種子此幻兆初世俗榮耀保日若之  
資糧之也

暇文

六十二

請暇何十日

牒依公事所請如件 謹牒

年号月日

官位姓名 牒

序

六十四

帝王  
七言九日侍宴同賤寒菊戴霜抽蕊製一首  
夫自冰發勺已下 花鳥凡月之自任心之云尔

官位長姓名

六



太上天皇

七言初冬侍太上法皇仙洞同賦國イアリ

以云歌并序

親吏

官位江户系姓

瑞宮

七言早春侍山宮同賦寫祥系來意令一首

貞若

親王永

七言仲夏侍吏部王池亭賞菊二玉孫察試及第

同賦然得雲雨忘憂一首

絶句初并序

盖用：：云尔

官位江户系上

久事院

七言仲春文章院聽侍古文及臣同賦次文事

君

毛但不上隱子字

系

清書所

七言初冬御出下賦時雨深紅葉侍一首乃欲

初學院

七言暮春初學舍聽儀法華同賦極念山

林文分一字一首

以定初并序

初學院會者——云尔



一 系

七言奉武得公題詩一首

季夏秋氏得房賦公題詩一首

以上  
乃韵

某蔭子位姓尸某

但字著  
不古也

今案和房序者如七云待一首字可書他

蒼涼人不合出甚作是上之皆是和房待

賦之序也又言唯之

和房歌公標 字五

詠春日粉河寺三首和歌

為聲和御音

落花知空帶

風夜秋極樂

詠春日公和房一首

池上露花

詠夏日公和賦公花和房何首

以上懷紙書標



表書出極

六十六

姓某謹表

夫斯寺者昔高祖私設之場真人遊止士  
之砌也然臺在殿重二佛也祈二世是有  
憑圖任且檀主三人也准三丹明而成豈足以殊  
二股之吾善提根泰乃每月梯橙灯不謂連立之  
夕念除泥之中誓似展性生於樂之  
儀序於六之口德北苑悲願以唱三夜

不巧之室号者方尚那之美驗何精  
舍法期而年私自界他方之考賦緬素  
宜察否旨將予是吾仍傳効驗勅狀  
謹表

年

男月日

姓名  
某謹表

祈禱卷教

六十七

祈禱所

一奉持續大般若經一部六百卷

六十三



一奉念延命真言十方遍

一奉修某法一十二<sup>一度</sup>庄

右奉修乃信心大施主所息及延命增  
長福壽安穩泰平恒受快樂二米西乾一  
圍滿吳<sup>族</sup>致丹<sup>例</sup>誠奉勤敬之狀如件

年月日

粉河寺所祈禱供僧亦

上同

右志水他備奉乃皇后平產太子誕生

河朔因由殊凝丹誠各廟重奉勤之  
狀如件

年月日

所祈禱而東金堂亦

勝尔<sup>職</sup>活書<sup>係</sup>係

六十八

皇太后宮<sup>職</sup>活<sup>係</sup>係<sup>係</sup>我<sup>係</sup>所<sup>係</sup>東<sup>係</sup>塚<sup>係</sup>之<sup>係</sup>勝<sup>係</sup>也

年月日

國使<sup>係</sup>姓<sup>係</sup>公<sup>係</sup>判

正形係

六十九

丙寅男

生年九氣



今有万方死生如神

建久——日未时

右今月廿九日寅<sup>未时</sup>年男以万方事

以丹乃加时特功与天后仲统魁勾陈伏天

官生武<sup>帝</sup>纬以年上似世改用神武遇研安

推之不方久痛不死申<sup>申</sup>死生案者若

化土祭款

年奏书款

七十

寅申日

左

将寐

五帝乐

蕨合

二王皇皇仁

陵王

阙字平出脉

太上法皇

院

太上天皇

七十一

帝王

六十五

皇祖

右

将寐

地久

石鸟蕨

散年考德

细曾利



皇祖廟

皇考

皇妣

先帝

天子

天皇

陛下

聖王

聖朝

至尊

一人

禪定

仙院 隆太上天皇

太皇太妣

皇太后

皇太后

皇太夫人

皇太妣

皇后

國母

夫人

太后

平出者別行也

皇太子

中宮

東宮

朝廷

死帝之父之

死帝之母之

一人

院入道号之

人

已上皆平出也

朝家

闕庭

降勅

大祇

陵号

系與

車駕

宣告

詔書

勅旨

以詔

院宣

朔恩

天恩

天教

敷宣

聖化

洪恩

鴻恩

慈恩

殿下

已上

闕字之書之闕字者一字ノ欠也但作

外、案日本家政所恩裁未ノ類字之是



非法式也今案太上法皇御書<sup>六</sup>太上天皇<sup>法</sup>  
<sup>三</sup>八年出<sup>二</sup>不書太上天皇御書<sup>六</sup>太上  
法皇可書<sup>三</sup>平出<sup>二</sup>太上天皇<sup>一</sup>御書<sup>六</sup>希王<sup>三</sup>  
不書平出帝王御書<sup>六</sup>太上天皇<sup>三</sup>八年出<sup>二</sup>  
不書也是別<sup>一</sup>又<sup>子</sup>次<sup>子</sup>牙<sup>子</sup>也<sup>子</sup>於<sup>子</sup>親<sup>子</sup>王者<sup>子</sup>更<sup>子</sup>平<sup>子</sup>  
出<sup>子</sup>何<sup>子</sup>况<sup>子</sup>自<sup>子</sup>余<sup>子</sup>九<sup>子</sup>丈<sup>子</sup>平<sup>子</sup>

消息<sup>七十二</sup>

某陸言山後江後音依未通朝思夕思

報謝手每事

不宣<sup>符</sup>

月日 姓名<sup>各</sup>公狀

後上果<sup>反</sup>

返中

考孔之<sup>禮</sup>儀<sup>以</sup>兼<sup>一</sup>

— 考<sup>之</sup>禮<sup>以</sup>兼<sup>一</sup>

乃列 姓名<sup>禮</sup>文



以上亦孝人消息極也但初一段ハ立文  
テ上亦兼位不姓名ハ去也二之後ハ成叔  
文三不書上亦兼姓名也

一 穢忍得之

月日 姓名申文

澤上 某夜 月日

以上我ヨリ 衛人之許ハ也

上啓

案内事

右不上啓者ハ此旨可然下之減中給紙

之

月日 姓名

遣上某夜

言上



事由

右前言古者——以此旨指若之次七  
物之振下中上治之是經得之

月日

至上海房披露

畏之下作拉——以此旨使互之附下  
淺中之治者也——御之得之

月日

姓名

以上君又所之狀

後任者

右——御忠治

秋月日

謹啓

涉教書事

右于何日涉教書介。到來謹不階如件△

敬恐謹言



所請之...

姓傳言

跪請

泐教書事

右今月廿日泐教書同今日到來跪以所請  
抄於此事者當時不及力今每日之方亦耳可左  
言上子細作以此方不左申上給之故忘履之  
後又

供料請文書抄

某包物幾許事

右某仰念誦供料謹不請預之於也件

年号 月 日

祈雨法祥書抄

謹辭

祈雨法事

右須任宜者勒仕也但禱伽觀念惠燈乃



无秘密練行戒殊是基然公智之登大而暗  
真言真義字疎寫忘而隔尸羅儀別之之急  
法之能受所傳內之隱海人水輒以難酌不境  
勒依謹掃此件公誠惶誠恐謹言

年 月 日

御依法不請文

謹請 式謹領式謹奉

編言事 帝五年 字成卷一

院宣事

某御依法事

御教書事

御請一紙

教命事

令旨事

作事

男女親王或后文

通令

右促來何日於內裏輩六口律僧勒依不動法



可奉新玉粹女穩者謹所請如件 某申誠惶  
誠恐謹言

月 日

公判

勸請祈願亦內施至白

金輪聖王

主上

太上天皇

院

仙院陛下

合辭天王

禪定仙院

法王

女院階下

女院

禪定女院

尼女院

中宮殿下

中宮

皇后殿下

皇后

皇太后殿下

皇太后

太后殿下

大皇太后

因母殿下

女院

以下皇太后生王子之後

皆申因母殿下不可尋受

東宮殿下

太子

親王殿下

親王宣旨下

王子殿下

元官時

齊王親王

亦云

公主殿下

姬云

內親王

信宗時

關白殿下

一人

博陸殿下

日

太閤殿下

前關白

禪定殿下

入道時

二品殿下

三品殿下

男女三位

三位

式人雖云關白以下主殿下詞於中云王子亦不申願云

又中親王事於彼所前可將事也云云勸云

云哉天皇后御灌頂文云

宰相入道後云親王云事於彼所前不申事云



信申不知案內獲形傷十小申至不復事也五文  
泐灌頂竟但信邪并劫掠等表白亦皆書  
親王力之如何已上

依侍從信邪口說託文

*[Faint bleed-through text from the reverse side of the page]*

異本云此本者多田末葉源賴雄所持也

一覽之良遂然皇古字之誠是

古代之文法可秘務是

惟時延寶式曆八月既至

正五位下賀茂季通











